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A TAI ENTERPRIS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正大企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成員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839)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正大企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未經審核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323,328	107,979
銷售成本		(281,545)	(89,990)
毛利		41,783	17,989
其他收入淨額	5	1,788	3,307
銷售及分銷成本		(7,539)	(6,176)
行政及管理費用		(12,900)	(11,589)
財務成本	6	(1,059)	(1,249)
應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1,350	114
聯營公司		783	1,161
除稅前溢利	7	24,206	3,557
所得稅	8	(4,217)	(824)
期內溢利		19,989	2,733

未經審核綜合全面收益表 (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溢利歸屬予：			
本公司股東		17,046	1,963
非控制性權益		2,943	770
		<u>19,989</u>	<u>2,733</u>
		美仙	美仙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溢利			
基本及攤薄	10	<u>6.70</u>	<u>0.80</u>
		美元千元	美元千元
期內溢利		19,989	2,733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與外地業務於換算時相關之匯兌差額		1,988	(1,615)
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合營企業		2,001	(2,431)
聯營公司		415	(41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4,404</u>	<u>(4,464)</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24,393</u>	<u>(1,731)</u>
全面收益總額歸屬予：			
本公司股東		20,879	(1,995)
非控制性權益		3,514	264
		<u>24,393</u>	<u>(1,73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千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7,858	99,639
預付土地租賃費		4,446	4,423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02,068	98,7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2,581	21,38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	20
總非流動資產		226,970	224,182
流動資產			
存貨		27,223	33,05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138,134	115,829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0,713	16,7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490	32,381
總流動資產		221,560	198,03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2	78,238	67,521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16,186	15,601
銀行借款		48,840	57,292
應付所得稅		3,775	3,794
總流動負債		147,039	144,208
淨流動資產		74,521	53,82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01,491	278,006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0,245	11,877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37	1,253
遞延稅項負債	5,304	4,364
總非流動負債	16,586	17,494
資產淨值	284,905	260,512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5,333	25,333
儲備	230,319	209,440
	255,652	234,773
非控制性權益	29,253	25,739
權益總額	284,905	260,512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告列載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但仍源自該中期財務報告。該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及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之有關披露規定而編製。

除載列於以下附註2之會計政策更改外，該中期財務報告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制基準一致，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該中期財務報告應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中期財務資料以美元列報。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的美元千元計算。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更改

本集團已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布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的修訂應用於本會計期間的中期財務報告。由於本集團未進行任何不可兌換成其他貨幣的外幣交易，因此該修訂對本中期財務報告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未採用任何尚未在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3. 經營分類資料

按管理所需，本集團將業務按產品及服務分成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類：

- 生化分類代表主要製造及／或銷售動保化藥產品及金霉素；及
- 工業分類代表主要機械設備貿易及產銷汽車零部件（透過本集團之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管理層會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類之業績而作出資源分配之決定及評定其表現。分類表現評估乃根據可呈報分類之溢利，即以經調整稅前溢利計算。經調整稅前溢利之計算與本集團稅前溢利之計算一致，除銀行利息收入、財務成本及不屬於個別分類之項目，如總部或企業行政開支不包括在其計算當中。

分類資產不包括未分配企業資產。未分配企業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預付所得稅及其他在集團層面管理之資產。

分類負債不包括未分配企業負債。未分配企業負債包括銀行借款、應付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在集團層面管理之負債。

所有源自與客戶的合約收入於客戶獲得承諾產品之控制權之時點確認，即於產品送達客戶場地時（國內銷售）或按照銷售條款和條件（出口銷售）。本集團主要的產品線為生化分類之製造及／或銷售動保化藥產品及金霉素，如附註3(a)披露。

源自與客戶的合約收入按客戶所在地分類，並於附註3(b)(i)披露。

3. 經營分類資料 (續)

(a) 可呈報經營分類

以下報表為本集團各可呈報經營分類於期內之收入、損益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生化業務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工業業務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總額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來客戶	323,328	–	323,328
分類業績			
本集團	24,465	(424)	24,041
應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	1,350	1,350
聯營公司	–	783	783
	24,465	1,709	26,174
調節項目：			
銀行利息收入			439
財務費用			(1,059)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開支			(1,348)
除稅前溢利			24,206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及攤銷	4,478	–	4,478
資本開支*	1,150	–	1,150

* 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新增。

3. 經營分類資料 (續)

(a) 可呈報經營分類 (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生化業務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工業業務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總額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分類資產	<u>285,765</u>	<u>127,260</u>	413,025
調節項目：			
未分配企業資產			<u>35,505</u>
總資產			<u>448,530</u>
分類負債	<u>94,142</u>	<u>-</u>	94,142
調節項目：			
未分配企業負債			<u>69,483</u>
總負債			<u>163,625</u>
其他分類資料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	102,068	102,06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u>-</u>	<u>22,581</u>	<u>22,581</u>

3. 經營分類資料 (續)

(a) 可呈報經營分類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生化業務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工業業務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總額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來客戶	107,979	—	107,979
分類業績			
本集團	4,954	(973)	3,981
應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	114	114
聯營公司	—	1,161	1,161
	4,954	302	5,256
調節項目：			
銀行利息收入			694
財務費用			(1,249)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開支			(1,144)
除稅前溢利			3,557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及攤銷	3,938	—	3,938
資本開支*	8,950	—	8,950

* 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新增。

3. 經營分類資料 (續)

(a) 可呈報經營分類 (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生化業務 美元千元 (經審核)	工業業務 美元千元 (經審核)	總額 美元千元 (經審核)
分類資產	266,009	123,783	389,792
調節項目： 未分配企業資產			32,422
總資產			422,214
分類負債	83,044	60	83,104
調節項目： 未分配企業負債			78,598
總負債			161,702
其他分類資料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	98,717	98,7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21,383	21,383

(b) 地區資料

(i) 來自外來客戶之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大陸	267,093	74,072
亞太地區 (不包括中國大陸)	21,382	11,245
美洲	20,977	15,097
歐洲及其他地方	13,876	7,565
	323,328	107,979

上列收入資料乃按客戶所在地分類。

3. 經營分類資料 (續)

(b) 地區資料 (續)

(ii) 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99%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 之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大陸。

4. 收入

收入指除增值稅及政府附加費，及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之累積銷售發票淨額並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圍內確認。所有集團之收入均來自生化業務。

5. 其他收入淨額

其他收入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439	694
政府補助	731	1,0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虧損) / 收入淨額	(537)	929
外幣折算差異淨額	881	(521)
服務收入	—	987
其他	274	152
	<u>1,788</u>	<u>3,307</u>

6.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	1,245	1,604
減：利息費用資本化*	(186)	(355)
	<u>1,059</u>	<u>1,249</u>

* 利息費用資本化乃按各貸款協議之年利率2.6%至4.2%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2%至5.1%) 計算。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出售存貨成本	281,545	89,99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419	3,877
預付土地租賃費之攤銷	59	61

8. 所得稅

本集團於本期內未有在香港賺取任何應課稅收入，所以未於期內作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稅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需就其應課稅收入按稅率25%（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繳交所得稅。根據中國之相關稅務守則及法例，本集團於中國之若干附屬公司享有豁免或減收所得稅之優惠。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中國		
期內支出	4,121	691
往年多計提	(896)	—
遞延	992	133
期內稅項總支出	4,217	824

9.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金額之計算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及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及可換股優先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溢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溢利之本公司股東本期應佔溢利	<u>17,046</u>	<u>1,963</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溢利之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 及可換股優先股加權平均數	<u>253,329,087</u>	<u>253,329,087</u>

於二零二五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溢利相等於每股基本溢利。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取決於市場及業務需求，本集團或給予客戶信貸期。本集團對結欠賬款採取嚴格之監控。管理層亦會定時檢查過期之結欠，及可能會按本集團參考市場慣例釐定之利率收取逾期利息。按董事意見，本集團沒有明顯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以發貨日期為基準)及應收票據(以發行日期為基準)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60日或以下	89,832	79,002
61至180日	40,828	30,755
多於180日	4,948	5,064
	<u>135,608</u>	<u>114,821</u>
應收票據：		
60日或以下	1,573	353
61至180日	953	655
	<u>2,526</u>	<u>1,008</u>
	<u><u>138,134</u></u>	<u><u>115,829</u></u>

12.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以收貨日期為基準)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千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60日或以下	56,030	48,908
61至180日	15,288	13,481
多於180日	6,920	5,132
	<u>78,238</u>	<u>67,521</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集團業績

本集團從事生化業務及工業業務。生化業務專注於動保化藥產品及金霉素，並由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營運。此業務為本集團所有的綜合收入。工業業務包含本集團於ECI Metro Investment Co., Ltd. (及其附屬公司，統稱「ECI Metro」) 的合營企業權益及於湛江德利車輛部件有限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湛江德利」) 的聯營公司權益。本集團工業業務的業績載列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收入上升約2倍至3億2,330萬美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四年上半年」)：1億800萬美元)。如上所述，本集團的收入來自於合併的生化業務。收入的大幅增長反映了我們成功地實施及持續執行關鍵策略 – 開發大客戶銷售。收入增長大部分源自利潤率較低的動保化藥產品的增長。因此，整體毛利率從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16.7%下降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12.9%。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700萬美元，而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為200萬美元。溢利上升主要得益於本集團生化業務的顯著增長。

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為6.7美仙(二零二四年上半年：0.8美仙)。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無)。

業務回顧

生化業務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製造及／或銷售動保化藥產品和金霉素產品。我們的動保化藥產品主要是用作禽畜疾病的防治藥。而金霉素產品為用作預防或治療動物疾病的抗生素。近年，我們一直戰略性地擴大我們的產品系列，以涵蓋相關的獸藥產品。在這些新產品中，一部分我們製造及銷售，一部分我們採購和貿易。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包括養殖場、製藥公司、貿易公司及飼料加工廠。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生化業務的收入上升約2倍至3億2,330萬美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1億800萬美元)。我們的銷售結構隨著我們的戰略業務方向發生變化。動保化藥產品的收入佔比從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67%增加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84%，而金霉素產品的收入佔比則從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33%下降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16%。

我們的動保化藥產品由廣大種類的獸藥產品組成。對比我們的金霉素產品，動保化藥產品的平均利潤率較低。此外，我們生產大部分的金霉素產品，而我們只生產小部分的動保化藥產品。因此，整體毛利率從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16.7%下降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12.9%。儘管如此，得益於業務的大幅增加，我們的生化業務貢獻在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大幅增長。

工業業務

本集團的工業業務透過ECI Metro及湛江德利經營。

ECI Metro主要在中國西部從事卡特彼勒機械設備的銷售、租賃及維修服務。據中國工程機械工業協會統計，挖掘機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總體市場銷量比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上升約23%。我們的挖掘機、發電機及零件銷售額在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比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上升37.7%。然而，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整體利潤率卻因中小型挖掘機持續受到國內品牌的挑戰而下降。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佔合營企業溢利從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10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140萬美元。

湛江德利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汽車零件，主要出售予汽車及摩托車製造商。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統計，中國汽車銷量在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比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增加約11%；而根據中國摩托車商會統計，中國摩托車銷量在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則比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增加約12%。雖然湛江德利的摩托車零件銷售增加，但汽車零件的銷售及利潤率因市場競爭激烈下降。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從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120萬美元下降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80萬美元。

展望

總體而言，預計中國經濟將持續平穩復蘇。我們對二零二五年餘下時間的表現保持謹慎樂觀態度。

資金流動性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為4億4,850萬美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億2,220萬美元，增加6.2%。

淨債務(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2,360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80萬美元)對權益比率(定義為銀行借款減現金及存款後除以權益總額)為0.08，相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0.14。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全部按人民幣作為單位。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固定利率計息之銀行借款為3,420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30萬美元）。

於中國大陸所有國內銷售均以人民幣計算，而出口之銷售則以外幣計算。本集團監控外匯變動，必要時考慮適當的對沖活動。

資本結構

本集團透過營運資金及借款應付其流動資金需求。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3,550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40萬美元），增加310萬美元。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借款為5,910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20萬美元），其中1,660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80萬美元）借款需提供資產抵押，佔借款總額之28.2%（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1%）。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土地租賃費已用作抵押，賬面淨額合共2,360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00萬美元）。

或有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並沒有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及香港共聘用約900名僱員。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經驗及現行的市場水平，釐訂其薪津，並酌情授予花紅。其他僱員福利包括例如：醫療保險及培訓。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保持嚴格的企業管治水平。其原則旨在維護公司在各業務方面均能貫徹高水平的道德、透明度、責任及誠信操守，並確保所有業務運作符合適用法律和法規。

董事會認為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應用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遵守其所有守則條文，惟本公司董事長因其他業務約會而未能出席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周年大會」），因而偏離守則條文第F.2.2條（其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起已獲重新編號為守則條文第F.1.3條）。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毓和先生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擔任二零二五年股東周年大會主席，連同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周年大會的其他董事會成員，均具備足夠才幹於二零二五年股東周年大會上回答提問。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證券交易行為守則，該守則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作為其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所有董事已回應本公司具體查詢並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彼等遵守證券交易行為守則內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閱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為未經審核，但經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無修訂審閱報告已載於將呈交本公司股東的中期報告。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李紹祝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謝吉人先生(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李紹慶先生、李紹祝先生、謝杰人先生、馬德壽先生(各人均為執行董事)、池添洋一先生(非執行董事)、*Surasak Rounroengrom*先生、鄭毓和先生、高明東先生及章曼琪女士(各人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